

杭州师范大学经亨颐教育学院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根据《杭州师范大学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章程》，特制订我院本年度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一、复试工作指导思想

以提高人才选拔质量和维护教育公平为出发点和立足点，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认真研究、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格管理，稳妥做好我院 2024 年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

二、复试对象

获得 2024 年研究生招生推免资格，并填报我院的优秀推免生。

三、复试时间和地点

我院复试工作具体时间、地点安排另行通知。

四、复试形式和内容

（一）复试内容：包括思想品德考核、专业水平考核、综合素质考核和外语水平考核。

（二）复试形式：

1. 复试采用网络远程方式。
2. 专业笔试的有关内容适当优化调整到网络面试的题目中。
3. 每位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前按杭州师范大学要求提供身份证、学生证、大学学习成绩单、个人简历、科研成果、学科竞赛等材料。
4. 复试试题内容包括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外语听说能力三部分。一般而言，整个复试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
5.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纳入网络复试中。

五、复试成绩的计算

- （一）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成绩（占录取总成绩 30%）；
- （二）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成绩（占录取总成绩 60%）；
- （三）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占录取总成绩 10%）。

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未达到满分的 60%）即为复试不合格，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复试的监督

（一）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监督、负责。

（二）学院纪委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对复试现场进行巡视。监督举报邮箱 jhyjw@hznu.edu.cn。

（三）实行信息公开制度。经我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确定后的拟录取名单将在学校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10 个工作日。

（四）实行复议制度。学院在规定时间内受理考生申诉。

七、招生咨询

我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咨询：

联系人及电话：杨老师（0571-28865271）、王老师（0571-28865583）；

邮箱：yanjiushengke@163.com。

符合推免生资格的并有意向报考我院的考生请及时接受钉钉组织邀请，便于参加线上复试。

未尽事宜以学校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章程为准。

本办法如与学校或上级部门最新政策要求不一致，按学校或上级部门相关要求执行。本办法由经亨颐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杭州师范大学经亨颐教育学院

2023年9月25日